

# 正当防卫制度下的权利保护与法理边界

牛庆良<sup>1</sup> 刘钦涛<sup>2</sup>

1 北京市道可特（济南）律师事务所，山东省济南市，250000；

2 济南国际传播中心，山东省济南市，250000；

**摘要：**正当防卫是一种合法的行为模式，指公民在面对不法侵害时做出的一种自我保护手段，对保护人身权利、财产权利以及其他合法权益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虽然正当防卫具有多种权利保护作用，但为了有效落实正当防卫制度也应了解其法理边界，进而在面对侵害时能有效通过正当防卫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关键词：**正当防卫制度；权利保护；法理边界；分析研究

**DOI：**10.69979/3029-2700.25.09.075

## 引言

正当防卫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十条第三款规定，明确表示面对严重危害自身安全的行为，采取的合理防卫措施使施暴人伤亡时不负刑事责任。该制度能维持社会秩序和体现公民自卫权，但为了保障正当防卫制度在保护公民安全的同时不被滥用，就必须深入研究正当防卫下的权利保护以及法理边界，进而通过对该制度的充分了解来正确行使防卫权利并构建和谐、法治的社会环境。

## 1 正当防卫制度下的权利保护

正当防卫是一种重要手段，在生活中公民随时都有可能遭到不法分子迫害，了解正当防卫制度下的权利保护能让公民在受到迫害时有勇气、有能力采取必要的措施保护自身安全，进而通过自我保护实现人身与财产安全。正是由于正当防卫制度给予公民保护自我的权利，所以公民才愿意主动地去了解相应法律法规，以此在遇到危险时就知道怎样保护自身，了解法律法规的时候就能提升其法律素养，进而在日常生活中养成遵纪守法的好习惯。由此可见，了解正当防卫制度下的权利保护极为重要，经分析可知，正当防卫制度下的权利保护有以下几种：

### 1.1 人身权利保护

人身自由、人格尊严、身体健康、生命安全不仅对维护公民的物质与精神生活稳定起着决定性作用，对推动社会稳定、和谐发展也有着重要作用。正当防卫制度就能对公民的这种人身权利实施保护。抢劫、强奸、绑架及杀人事件虽然在法治社会逐渐减少，但依然存在于人们生活方方面面。如一男子入室抢劫被居住人发现之后企图杀人灭口，该情况会使居住者面对极度危险的情况，如果居住者为了保护自身安全利用身边的物品，如烟灰缸、剪刀等进行反抗不慎将抢劫人打伤或打死，该

行为属于正当防卫，不负刑事责任。上述内容就体现正当防卫能保护公民的生命权，让其在面对致命威胁时能够反击和自救，且不用担心自己的行为会给自身及身边人带来负面影响。

校园和日常生活中经常出现危害公民健康权的事情，如校园中一名同学无故遭受其他同学的欺负和殴打，面对殴打时学生采用推开或者回挡的方式进行攻击避免自身健康受到伤害，该行为属于正当防卫。如果其他学生伤害升级，采用棍棒对学生实施殴打，该情况下学生的反击行为也可以适当升级，如采用棍棒保护自身。这种正当防卫能让公民在身体健康受到威胁时及时通过自我行动阻止，进而能保障公民生理机能完整性。除了生命权和健康权之外，一些事件会对公民人身自由权和人格尊严权等实施侵害，如一夫妻存在矛盾，男子让女子在房间禁足，没有自己的允许不能出入房间，如果女子反抗会将房门反锁，该情况属于非法拘禁，女子为了保障自己的人身自由权可以采取合理的措施摆脱拘禁。又例如，女子逃出后被男子追上且在公共场合对其进行辱骂，面对男子用恶劣语言侮辱自身时，女子可以制止对方的言语及行为，所落实的制止措施也属于正当防卫。正是由于正当防卫制度能够保障公民人身权，所以才能让其在社会生活中健康生活并享受应有的尊严及自由空间。

### 1.2 财产权利保护

盗窃、抢劫以及抢夺等行为在人们日常生活中极为常见，这些行为会导致公民财产受损，进而由于财产的损失降低自身生活质量。为了保障公民财产权利正当防卫制度也指出面对多种威胁自身财产安全的事件是可以通过合理、正当的行为实施抵御。如盗窃事件中，一男子入室抢劫被发现，居住者不仅能采取多种合理措施保护自身安全，在能够保障自身安全的前提下也能通过一系列措施保护自己的财物，如阻止小偷逃跑并拨打报

警电话。这种制度不仅能鼓励公民积极保护自身的财产，给予公民合理反抗权利之后也能让犯罪分子产生畏缩心理，进而通过威慑作用发挥降低盗窃事件发生率的作用。抢劫、抢夺事件在生活中也较为常见，这些事件与盗窃相比除了损害公民财产权，也具有更强的暴力性以及紧迫性，如公民在道路上正常行走时，一男子抢夺或者偷盗该公民的包包，面对该情况时公民除了可以通过呼叫方式求助周边公民，如果使用雨伞抵抗攻击或者实施反击，在该过程中即使一些行为对抢夺者造成伤害，由于行为合理所以属于正当防卫。这种权利既能保障公民的财产安全，对维护社会财产秩序也有着积极影响。

财产权不单一的指资金，也包括商业机密、知识产权等，如果在工作和生活中公民知识产权受到侵犯，会对其正常工作及生活产生影响，也会降低其生活质量，该情况下公民可以采用合理的方式进行制止。例如，两个企业发展中，一企业采用非法方式获取了另一企业的机密文件，当权利人发现这一行为时可以通过法律手段或者另外合理方式阻止信息受到侵害，如果发现侵权人企图销毁证据，权利人也能使用物理阻止。正是由于新时代发展下正当防卫制度从资金财产延伸至新型财产权益保护时不仅能够通过拓宽财产保护渠道提升公民生活质量，也能适应社会发展形势并助力社会经济得到更好发展。

### 1.3 其他合法权益保护

生活中多种行为都会对公民正常生活产生影响，所以为了切实保障公民权利和生活质量，正当防卫制度不仅仅局限于人身权和财产权，也包括其他一些内容，如名誉权、隐私权等等。名誉权是指公民在公共场合无端会受到他人的辱骂，在受到辱骂时可以通过语言制作、身体动作制止，通过这些合理方式保护自身名誉。又例如公众人物的生活处于大众视野中，一些公众号为了吸引流量会将公众人物的意见小事情扩大化、扭曲化，进而对公众人物形象带来了损害，该情况下公众人物为了保护自身名誉，可以通过举报、寻求法律保护的方式来阻止这些不当信息的传播。正当防卫制度给予的这种保护自身名誉权的行为能够避免公众因名誉受损而使得精神和身体受到痛苦，对维持社会秩序也有着较大助力。

隐私权包含的范围较为广泛，不论是哪个方面的隐私只要受到不良威胁都可以采用合法、科学的方式进行保护。如有人擅自闯入自己的居住场所，该情况下公民可以采用语言方式进行驱赶，如语言方式不能进行制止，该情况下可以用身体力量或者借助物品阻止其进入室内。当今数字化时代下，人们个人信息都存储在网络上，如果有不法分子利用网络技术窃取公众个人隐私，并使用其隐私性的信息对其进行骚扰，该情况下可以通过投

诉、采取法律手段进行维权，进而通过有效的正当防卫保障自身信息安全<sup>[1]</sup>。

正当防卫也可以指公众在受到不公平、不合理对待时采取合理方式保护自身权益的一种手段，如在集会活动中公众通过合理方式获取地段来售卖自己的物品，而有人也想在该地段售卖物品，因此会通过制造混乱的方式干扰集会正常进行，该情况下公众通过合理方式制止或者集会管理人员采用合理方式制止都属于正当防卫，该制度能让公民在法律要求范围内自由行使自身权利，并通过权利行使让自身处于安全环境中<sup>[2]</sup>。

## 2 正当防卫制度下的法理边界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正当防卫制度能保障公众的多项权利，但为了避免制度被滥用必须有着明确的法理边界。生活中存在一些公众对正当防卫制度不了解的情况，所以在受到侵害时做出的一些行为“过度”进而导致侵害人受到不必要的伤害。这样不仅会让一些公众将正当防卫当作故意伤害的借口，也无法保障司法的公平、公正。基于此，为了平衡个人权利并有效维持社会秩序，就必须充分明确正当防卫制度的法理边界，通过了解正当防卫让公众知道自身在面对侵害时防卫行为的界限<sup>[3]</sup>。

### 2.1 正当防卫的法理思想

正当防卫法理思想可以从人性论述源和历史溯源进行阐述，以往社会发展中各国家思想不同，我国受到儒家思想的影响甚大因此主张人性本善，而西方却秉持着人性本恶的想法，该情况下通过正当防卫制度体现人性本善的同时为了防止制度滥用就进行了一些限制，如公众所落实的正当防卫措施不能超过必要限度。从历史溯源方面，正当防卫制度经历了长期的演变，发展至1979年才正式确立。

### 2.2 存在不法侵害

正当防卫制度落实主要目的是保障人民权益，行使正当防卫的前提是侵害事件是客观存在的，并不是受害人臆想或者自己猜想的。当前社会安全事件经常出现，所以一些女性在自己行走时会产生担忧心理，在该心理的影响下其可能看到一个黑影或者看到一个路人就误以为该人要对自身行凶，所以便利用物品相对方实施攻击。该情况无法判断路人是否有行凶想法，但行为上并没有不合理之处，因此无法判定为正当防卫。如果经监控或者过客证实该路人做出一些侵害行为，受害人为防止自身受到伤害落实反击，该反击才能判定为正当防卫<sup>[4]</sup>。

对正当防卫进行判定时除了安全事件是客观存在的，也应是正在进行的，例如入室抢劫事件中，当抢劫者进入室内对公众进行勒索时侵害事件就已经开始，该

情况下公众做出了一系列合理反击措施均属于正当防卫，即使该过程中对抢劫者身体产生损害也不会负相应的刑事责任。如果该过程中通过其他人或者法律方式的协助已经将抢劫者控制，抢劫者无法对公众做出侵害行为，但公众继续落实一些措施对抢劫人进行伤害，该行为就无法判定为正当范围。基于此，公众受到不良侵害时要想通过正当防卫保护自身权益应考虑落实防护措施的时机是否合理。

## 2.3 防卫目的正当性

正当防卫制度注重保护公众合法权益，是在出现不法侵害时落实的一系列合理反击或者保护措施，这些措施不包括报复和故意伤害。邻里纠纷极为常见，在一件很小的事情上邻居之间都可能发生口角，如两家之间的矛盾较多，一件事情发生时甲方对乙方进行了辱骂，乙方在积怨已久的矛盾下对甲方大打出手。该过程中乙方如通过语言制止属于正当防卫，但在对方没有动手情况下对其实施攻击就不属于正当范围，其目的在于报复和发泄。又例如在该过程中乙方辱骂之后甲方推搡乙方一下，乙方就以甲方先动手为由对其大打出手，这种行为也具有非法动机。需要对案件细节进行详细的盘问，通过盘问、分析了解行为人真实意图之后才能进行判定，之后这样明确法理界定才能避免正当防卫制度被非法滥用<sup>[5]</sup>。

此外，正当防卫也要求防卫目的和行为具有一致性，受到不良侵害时反抗的目的是保护自身合法权益，那么所作出的一系列反抗措施也要符合该目的。如受到对方语言辱骂时为了保障自身名誉权可以通过语言方式进行攻击和制止，如果采用了暴力行为进行制止，那么落实的防卫措施已经超过了防卫目的，就无法将其行为判定为正当防卫。由于一些事件涉及的因素较为复杂，所以判定是否为正当防卫时，应该充分了解案件经过并综合分析多种因素，以此确保作出的决定具有科学性和准确性<sup>[6]</sup>。

## 2.4 防卫行为的限度

正当防卫制度也严格规定了防卫行为的限度，该指标没有绝对的衡量标准，因此必须根据实际案件实施详细的分析。如持刀行凶案件中，受害者用棍棒将其手中持有的凶器打落并将其手部打伤使其不能继续行凶，落实的防卫措施造成的损害与保护生命权益相比具有平衡性，因此为正当防卫。但抢劫者受到伤害不能行凶后如果受害人持续对其进行攻击，那么会使防卫行为超过

必要限度，进而在法律上不能被认为正当范围，且还可能需要防卫人为超出必要限度外的行为承担相应责任。又例如一偷窃案例中，小偷试图偷走少量的财物，并没有携带凶器，偷窃逃跑时被发现，发现后也没有对居住者产生或者落实相应的非法行为，但居住者直接将小偷暴打一顿，导致小偷身体多处骨折。该案件中，小偷偷窃的主要目的是针对财物，并没有作出暴力行为，而居住落实的防卫措施强度过大，与其受损的财产权益相比存在严重失衡，该情况就会由于超过限度而不符合正当防卫<sup>[7]</sup>。

## 3 结语

正当防卫制度规定了公民在遭受不法侵害时有权利通过防卫措施保护自身，这种规定不仅能保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也能降低社会中违法事件发生率。落实正当防卫时为了避免制度被滥用，公民除了了解该制度的权益保护，也应了解制度的法理边界，只有充分对正当防卫制度进行了解、理解，才能确保关键时刻能正确、合法行使权利。

## 参考文献

- [1] 刘颖恺. 正当防卫正当化根据的厘清——二元论的批判性重申[J]. 刑法论丛, 2023, 73(01): 112-161.
- [2] 李冰. 公民正当防卫权行使中的法律责任问题探讨[J]. 法制博览, 2024, (24): 151-153.
- [3] 王帅. 正当防卫的立场与防卫限度判断的阶层式展开[J]. 中国检察官, 2024, (16): 8-13.
- [4] 王晴. 防卫权行使的正当性基础[D]. 青海师范大学, 2024. D
- [5] 刘佳敏. 涉正当防卫案件不法侵害证明困境及其破解[J]. 政法学刊, 2024, 41(02): 80-88.
- [6] 曾庆鹏. 正当防卫正当化根据的反思与再解读——结合权利理论与社会学理论[J]. 刑事法评论, 2023, 48(01): 1-15.
- [7] 李川. 正当防卫理据的法哲学省思——基于权利保护与社会连带视角[J]. 理论探索, 2023, (02): 16-25.

作者简介：牛庆良，出生年月：1985年12月，性别：男，民族：汉，籍贯：山东省莒县，学历：大学本科，职称：高级合伙人，研究方向：刑法学。

刘钦涛，出生年月：1985年8月，性别：男，民族：汉，籍贯：山东莒县，学历：大学本科，职称：主任记者（副高级），研究方向：国际传播、新闻传播、新媒体技术。